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质疑答复书

安徽瀚荣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对我公司组织的“科远生物科技产业园项目（项目编号：[231085]JMXG[GK]20240003）”在黑龙江政府采购网上提出质疑，经审查符合法定受理条件，于2024年4月17日正式受理。我公司开展了调查取证，形成了《政府采购质疑答复书》。现将质疑答复意见告知你公司，内容如下：

质疑事项1：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事实依据：中标单位的报价明细表中只有一家制造商，而中标单位的声明函中则填写了四家制造商，且其声明函填写内容不符合要求，本项目的名称填写不全，部分制造商企业类型根据所属行业填写错误。其报价明细表与声明函的制造商互相矛盾，前后不符。其投标文件应为无效投标文件。

质疑事项2：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事实依据：中标单位的报价明细表所填规格型号错误，首先规格型号通常是有字母或数字组成的，而不是参数描述。其次中标单位完全复制了招标文件参数，一字不差的复制，连基本的 \geq 、 \leq 都完全复制。技术偏离表应实事求是的填写，而不是完全复制招标文件参数，其行为为虚假响应，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技术偏离备注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的规定。应为无效投标文件

答复：在收到你公司的质疑函后，我公司要求中标单位东宁市禾程食用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质疑事项的证明材料，截止2024年4月18日该公司未能在指定时间内提供证明材料，故质疑事项成立。

依据《黑龙江省政府采购询问、质疑、投诉办法（试行）》的通知，对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请贵公司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实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的后续公告。

如你公司对上述答复不满意，可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穆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投诉。

质疑经办人(姓名): 招标部; 联系电话: 15804537395



采购单位: 穆棱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 黑龙江建茂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04月18日